

回收家庭中使用完的小型电子设备等。

业务活动中使用的物品不能回收。

可回收的9种物品

手机



数码相机



便携式摄像机



便携式音乐播放器



便携式游戏机



便携式汽车导航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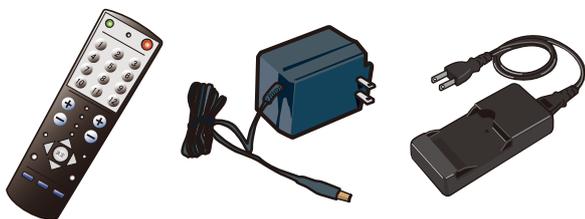
电子词典



计算器



配件（遥控器、AC适配器、电缆等）



⚠️ 请注意。

- 可拆卸式电池、蓄电池等，请卸下。
- 请将记录在机内的个人信息删除，责任自负。
- 记录有个人信息的记忆媒体，请卸下或者删除信息。
- 回收后的小型电子设备等无法退还。

以上9类以外的电子设备等属于“金属、陶瓷、玻璃类垃圾”或者“大型垃圾（一边的长度约超过30cm的物品）”。

●设置了专用回收箱的场所

回收箱设置设施	所在地
区政府本厅舍1楼	歌舞伎町1-4-1
四谷特别办事处	内藤町87
笹冢町特别办事处	笹冢町15
榎町特别办事处	早稻田町85
若松町特别办事处	若松町12-6
大久保特别办事处	大久保2-12-7

回收箱设置设施	所在地
户塚特别办事处	高田马场2-18-1
落合第一特别办事处	下落合4-6-7
落合第二特别办事处	中落合4-17-13
柏木特别办事处	北新宿2-3-7
角筈特别办事处	西新宿4-33-7
环境学习信息中心（绿色画廊新宿）	西新宿2-11-4



回收BOX外形

●实施窗口回收的场所

窗口回收地点	地址	电话号码	回收时间
新宿区政府垃圾减量再生利用课（本厅舍7F）	歌舞伎町1-4-1	03-5273-3318	星期一~星期五 8:30~17:00
新宿再生利用活动中心	高田马场4-10-2	03-5330-5374	星期二~星期日 9:00~17:00
西早稻田再生利用活动中心	西早稻田3-19-5	03-5272-5374	星期二~星期日 10:00~17:00
新宿清扫事务所	下落合2-1-1	03-3950-2923	星期一~星期六 7:40~16:25
新宿东清扫中心	四谷三荣町10-16	03-3353-9471	
歌舞伎町清扫中心	歌舞伎町2-42-7	03-3200-5339	
新宿中转·资源中心	大久保3-7-42	03-5285-1108	

与使用完的小型电子设备等的回收有关的咨询

请致电新宿清扫事务所业务系 03-3950-2962

为何需要将小型电子设备等再生利用？

大家所使用的手机或数码相机等小型电子设备等中除了铁和铝等金属外，还含有金、银、铜等贵金属以及钯等稀有金属。而另一方面，有些小型电子设备等中还含有铅等有害物质，因此需要进行合理的处置。但是，迄今为止，除了铁等部分金属外，大部分金属都被作为废弃物处理在了填埋场所。此外，还有些物品通过非法的废品回收企业，在国内外进行了不恰当的处置。

回收后的小型电子设备等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再生利用！

通过区设机构的窗口或专用回收箱回收的小型电子设备等，将交给根据日本的法律接受认证的“认证企业”，在处理设施进行分解与粉碎后，按照金属种类和塑料进行分拣，然后由金属冶炼企业将其作为金属资源进行再生。在这个过程中，有害物质也将得到合理的处置。回收后的小型电子设备等将作为新产品的原材料进行再生利用。



●2017年度箱盒回收、窗口回收及回收活动的实绩

使用完的小型电子设备等(9种): **13,260.8kg**(其中,手机有7,832.7kg)

●资源化的数量

	铁(kg)	铝(kg)	铜(kg)	金(g)	银(g)	钯(g)	不锈钢(g)
9种	1,381.2	205.6	1,024.1	2,724.92	8,963.36	36.33	63.8
(其中,手机)	(0.0)	(0.0)	(750.4)	(2,611.38)	(8,028.61)	(0.0)	(0.0)